

苍溪县民政局

2024 年度彩票公益金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彩票管理条例》《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信息公开办法》《四川省民政厅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信息公开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现将 2024 年度中央转移支付彩票公益金绩效自评情况公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下达情况

2024 年下达我局中、省彩票公益金 364 万元，其中福彩公益金 284 万元，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80 万元。涉及项目主要是：苍溪县殡仪馆火化炉环保改造项目资金 200 万元；“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 20 万元；“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7 万元；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 7 万元；“关爱服务包”项目 50 万元；陵江镇示范性老年助餐网络 80 万元。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 年，我局到位彩票公益金 364 万元，其中中央彩票公益金 307 万元，省级彩票公益金 57 万元。中央财政彩票公益金 307 万元，实现支付 73.9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24.09%。其中：苍溪县殡仪馆火化炉环保改造项目资金 200 万元，实现支付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0%；“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项目 20 万元，实现支付 16.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83.85%；“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7 万元，实现支付 1.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7.14%；陵江

镇示范性老年助餐网络 80 万元，实现支付 56 万元，预算执行率 70%；省级财政彩票公益金 57 万元，实现支付 4.3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67%。其中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 7 万元，实现支付 4.37 万元，预算执行率 62.43%；“关爱服务包”发放项目 50 万元，实现支付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0%。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落实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严格按照预算规定，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强化绩效跟踪，自觉接受纪检、审计部门的监督，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1. 加强资金监督管理检查。一是做好日常监督。各股室把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作为日常工作调研和督查的重点内容，对调研和督查中发现的问题，现场提出解决措施，立行立改；二是持续开展全县民政彩票公益项目专项督查。

2. 资金使用规范。一是严格按照上级下达的用途使用，专项资金使用方案经县人民政府审批后执行，无挤占、截留挪用等违规违纪现象，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二是“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和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两个项目纳入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平台发放，通过阳光审批、阳光发放、阳光监管，形成全过程全链条资金监督体系，释放做实基层监督的综合效能。

3. 建立彩票公益金使用台账。中央彩票公益金和省本级彩票公益金分配指标下达后，我单位及时统计汇总上报资金使用进

度，适时掌握彩票公益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绩效目标有偏差的项目，分析原因及时整改，确保按期完成绩效目标。

(三)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照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2024年中央和省级彩票公益金实际到位 364 万元，实际支付 78.34 万元，资金执行率 21.52%，执行率整体偏低。主要原因：一是苍溪县殡仪馆火化炉环保改造项目资金 200 万元资金到位时间晚，该项目才完成预公示、询价、预算编制评审；“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因部分孤儿在外上学或者本人不愿体检导致预算执行率仅 17.14%；“关爱服务包”50 万元资金到位时间晚，该项目正在推进中，暂未实现支付。

(四)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孤儿助学人数指标完成 44 人。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体检项目共有 15 名孤儿完成体检。示范性老年助餐网络点 4 个，资金正按合同进行支付。

(2) 质量指标。经费使用合规率指标完成 100%，经统计自查情况，均未发现资金使用有违法招投标、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等现象。

(3) 时效指标。经费拨付都按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拨付，及时拨付率为 100%，达到预期指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孤儿助学”长效机制不断完善，指标完成基本达成预期指标；社会公益机构服务能力和水平指标

完成 70%，该项目还在进行中。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受助儿童满意度”指标完成 95%，完成预期目标。“对养老设施服务条件满意度”指标完成 90%，完成预期目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经自查，因 2024 年中央福利彩票公益金（川财社〔2024〕107 号）苍溪县殡仪馆火化炉环保改造资金 100 万元以及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川财社〔2024〕91 号）文件“关爱服务包”发放项目 50 万元资金到位时间晚，导致偏离年初预算指标。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各级已出台的彩票公益金管理制度，规范和加强彩票公益金支出项目的筛选、资金使用管理。一是进一步加强领导，严格按照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制定彩票公益金使用计划，统筹中央和地方资金，严格筛选项目。二是进一步做好彩票公益金项目的社会公告和信息通报工作，及时公开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情况以及资助项目标牌标识。下一步我局将加快推进项目实施，提升项目执行率，确保按期完成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一是通过绩效评价自评结果，对指标完成好的工作在下年继续巩固和加强，对未完成的指标深入剖析原因，找出症结，在以后的工作中完善和改进；二是利用绩效自评结果，增强责任和效益观念，完善预算管理，严格落实绩效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和管理水平。

(二) 公开公示情况。我单位按照《四川省民政厅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信息公开办法》的要求,一是要求各福彩公益金资助项目,以固定标牌、宣传手册等显著方式标明资助标识;二是向同级人民政府报送绩效自评结果,并依托政府网站,按时将绩效自评相关资料进行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苍溪县民政局

2025年4月22日

附件

彩票公益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彩票公益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广元市财政局、广元市民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苍溪县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100%)		
	年度资金总额:	364	78.34		21.52%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307	73.97		24.09%		
	地方财政资金	57	4.37		7.67%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需科学配套资金，满足资金发放需求			无		
	下达及时性	年度内收到下达资金			无		
	拨付合规性	按月及时拨款			无		
	使用规范性	孤儿助学通过“一卡”通直发到人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省市标准应发尽发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不定期监控			无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养老服务机构建设，提升困难老年人提供照护服务能力；开展“孤儿助学工程”，资助考上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等学校的孤儿完成学业；支持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提升殡葬服务能力；社会公益机构的服务能力和水平提升。			孤儿童满 18 周岁就读大学、硕士、中等职业学校享受补助人数 44 人；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体检项目共有 15 名孤儿完成体检；示范性老年助餐网络点 4 个。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 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助学补助人数	≥ 30 人	44 人		
			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体检人数	≥ 15 人	15 人		
			示范性老年助餐网络点	≥ 4 人	4 个		
		质量指标	火化炉改造	≥ 2 人	0	12 月底资金才分 配到位	
	孤儿助学工程发放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经费合规率	100%	100%			
		孤儿助学工程发放拨付周期	按季度发放	按季度发 放			
		总支出和各分项支出控制	不超过定额 标准	未超过标 准			
	社会效益 指标	儿童福利事业发展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殡葬服务体系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养老助餐网络体系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0\%$	$\geq 90\%$			
说明	无						